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内江市中医医院

所属年度：2023年

编制单位：内江市中医医院

编制时间：2023年03月01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 (一) 项目名称：内江市中医医院救护车采购项目
- (二) 项目所属年度：2023年
- (三) 项目所属分类：货物
- (四) 预算金额（元）：418,000.00元，大写（人民币）：肆拾壹万捌仟元整
- (五) 项目概况：为了提升医院的急救能力，我院拟采购救护车一辆。
-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 本项目属于以下应当展开需求的情形
- 本项目属于以下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的情形

- (一) 需求调查方式
- (二) 需求调查对象
- (三) 需求调查结果

- 1.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 2.市场供给情况
- 3.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 4.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 5.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 (一) 采购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 (二) 预算采购方式：非公开招标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否
- (四) 采购包划分：不分包采购
-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是
-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是
-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否
-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否
-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否

(十一) 是否省属高校、科研院所科研设备采购：否

(十二) 是否属于PPP项目：否

(十三)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合同包一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预算金额（元）：418,000.00，大写（人民币）：肆拾壹万捌仟元整

最高限价（元）：378,000.00，大写（人民币）：叁拾柒万捌仟元整

3、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4、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5、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否

6、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否

7、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专用车辆	标的名称	救护车
	数量	1.00	单位	辆
	合计金额（元）	378,000.00	单价（元）	378,0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是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是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否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标的名称：救护车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基础要求	
	1	燃油种类	柴油
	2	排气量ml	2000-2300
	3	排放标准	国六
	4	总质量(kg)	≥3700
	5	整备质量(kg)	≥2600
	6	轴距(mm)	≥3750
	7	外形尺寸(长×宽×高)(mm)	≥5820×≥1970×≥2650

	8	额定功率 (Kw/rpm)	100-110
	9	变速器	6个前进挡, 1个倒挡
	10	最高车速(km/h)	≥140
	11	座位数	6-9
车辆标准配置			
	1	防抱死制动系统 (ABS)	
	2	制动力分配系统(EBD)	
	3	车辆维护警告系统	
	4	中控门锁	
	5	驾驶室3座椅	
	6	驾驶员安全气囊	
	7	驾驶室电动车窗	
	8	后双开门	
	9	AUX端口、USB充电、立体声收音机	
	10	后上车踏板	
	11	同色保险杆	
	12	第二把遥控钥匙	
	13	驾驶室原厂空调及照明系统	
	14	液晶仪表、中控显示屏	
空调及照明系统			
1		驾驶室原厂空调及照明系统1套	

2	医疗舱安装冷气系统1套
3	医疗舱安装供暖系统1套
4	医疗舱安装输液辅助射灯2盏
5	医疗舱顶部LED照明灯2盏
6	医疗舱安装紫外线灭菌灯1盏
电源电气系统	
1	★电路要求：基于集成控制的医疗车电源控制系统1套。
2	医疗舱电路部分须使用汽车专用线束及接头。
3	电线电缆采用绝缘层+屏蔽层+导线的屏蔽线，通信类线缆采用绝缘层+屏蔽层+信号导线+屏蔽层接地导线的屏蔽线。完全屏蔽车内高低压线束的电磁干扰。
4	★用电安全：220V供电线路要有断电保护和接地保护，要求符合交流工频三级移动电站的要求。
5	▲配置电气集中控制系统，医疗舱安装液晶显示屏，触摸可开关控制照明灯、换气扇、消毒灯等，并作相应显示；集成显示医疗舱环境温度、湿度、电压等；（提供实物照片）
6	车载逆变供电系统（12V/220V，≥1000W，纯正弦波逆变器）1套
7	随车配置≥10m长移动外接电缆，便于长时间外出急救供电使用。
8	驾驶室12v插座1个
9	医疗舱内左侧安装直流供电系统（12V插座）2个
10	220V/16A防水、带防护盖的外接电源插座1个
11	医疗舱左侧安装医疗设备电源插座（220V）4个
紧急警报系统	
1	驾驶室安装报警器及警灯报警器控制手柄1套
2	车顶：安装前额平台及LED蓝色长排爆闪警灯 车侧：车身两侧前面各安装1个方形蓝色爆闪灯，车身两侧后部各安装两个方形蓝色爆闪灯，车身两侧后部各安装1个方形场外照明灯 尾部：车顶尾部安装两个蓝色圆柱爆闪灯，安装两个外场照明灯，车辆尾门安装上左右各安装1个长方形爆闪灯

3	医疗舱安装前后对讲系统1套
医疗舱内基本装置	
1	中隔墙把驾驶舱和急救舱完全隔离，中隔墙上方预留车载平贴式推拉窗1个,采用钢化玻璃材料。
2	医疗舱中滑门安装1套固定上车踏板，踏板带防滑功能
3	医疗舱中隔墙上安装翻折式医生座椅配两点式安全带
4	医疗舱右侧安装3人向前独立座椅，配备三点式安全带，柜式座椅左右安装安全扶手
5	医疗舱右侧中滑门处安装上车安全扶手1个
6	医疗舱车顶安装双向换气扇
7	▲医疗舱采用一体成型内饰：ABS 模具整体吸塑成型工艺，美观整洁、易清洁、耐腐，环保。（提供实物图片）
8	医疗舱内应设置吊柜、氧气瓶柜、医疗器械柜等药品、急救设备储物柜，所有柜体采用ABS模具成型工艺制作，并可放医疗设备。
9	医疗舱氧气柜内安装2个10公升氧气瓶可供呼吸机及湿化器使用
10	医疗舱氧气瓶配置2个双表减压阀
11	医疗舱左侧安装密闭式中心供氧系统1套
12	医疗舱左侧安装德式湿化器专用接口1个
13	医疗舱左侧安装德式车载呼吸机专用氧气接口1个
14	医疗舱左侧安装配备德式湿化器1个
15	医疗舱顶部安装安全扶手1个
16	医疗舱顶部安装滑动式输液挂架1个
17	医疗舱后尾部安装1kg灭火器及支撑架个
18	▲医疗舱内地板采用耐酸、碱,防火、防滑、防静电地板革（提供三方机构检测报告）
19	车身外观采用反光材料，并按照客户需求制作
20	医疗舱内配备1套国产自动上车担架（含担架挡板、耐磨层及导轨）
21	配备电动吸引器1个、医疗垃圾桶1个

医疗舱配备转运病人监护仪	
1	数量：1台
2	适用于成人、小儿、新生儿的监测。
3	转运监护仪，满足救护车，直升飞机和固定翼飞机,通过相关转运标准。
4	▲≥5.5英寸彩色触摸电容显示屏，支持屏幕手势滑动操作，支持穿戴医用防护手套操作，（提供彩页、说明书等证明材料）
5	▲整机重量<1Kg，小巧便携（提供彩页、说明书等证明材料）
6	IP44防尘防水，易清洁和适用医院内外不同临床救治环境。
7	坚固耐用，抗跌落，满足转运过程中的复杂临床救治环境。
8	整机无风扇设计。
9	内置锂电池供电，支持≥5小时的持续监测。
10	内置DC电源接口，可以进行车载充电。
11	具备3/5导心电，阻抗呼吸，血氧、无创血压、2通道体温。
12	支持2通道有创血压及模拟输出/除颤同步。
13	支持提供麻醉平衡软件工具，数字化指标显示病人镇静、镇痛、肌松三方面麻醉状态，自动提示病人三低状态，并予以计时，图形化显示病人脑状态，可进行Aldrete复苏评分，满足临床对病人复苏拔管的评估，需提供产品截图证明材料
14	转运监护仪支持插入床旁监护仪插槽作为参数模块使用，即插即用。
15	具有多导心电监护算法，同步分析≥4通道心电波形，能够良好抗干扰。
16	心率测量范围：成人15 -300 bpm，小儿/新生儿15 - 350 bpm。
17	波速提供50mm/s，25 mm/s、12.5 mm/s、6.25 mm/s可选。
18	滤波模式提供诊断模式（0.05 -150Hz），监护模式（0.5 -40Hz），ST模式（0.05 - 40Hz），手术模式（1-20Hz）。
19	▲支持房颤及室上性心律失常分析功能，如：室上性心动过速，SVCs/min等，标配支持≥25种实时心律失常分析（提供彩页、说明书等证明材料）
20	▲提供ST段分析，提供显示和存储ST值和每个ST的模板。（提供彩页、说明书等证明材料）
21	具有QT/QTc测量功能，提供QT，QTc和ΔQTc参数值。
22	可显示弱灌注指数（PI）。
23	提供双通道体温测量，提供两通道体温测量差值显示。
24	提供手动、自动间隔、连续、序列四种无创血压测量模式。
25	IBP测量范围：-50 - 360 mmHg，支持实时PPV测量。
26	≥800条事件回顾。每条报警事件至少能够存储32秒三道相关波形，以及报警触发时所有测量参数值。
27	≥800条NIBP测量结果回顾。
28	≥40小时全息波形回顾。

29	≥100小时趋势数据回顾。
30	具有5G联网功能和SDK开发功能。

8、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3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制度的证明材料； 1、体现健全的财务制度的证明材料：①投标人若为企业法人：可提供2020-2022年度（任意一年）经审计的完整有效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2020-2022年度（任意一年）投标人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也可提供距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投标人注册时间至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②投标人若为非营利性单位或其他事业单位：提供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复印件；③投标人若为自然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投标人能力情况说明或同等效力的其他证明材料或声明函。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7	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8	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响应）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9、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投标人须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	提供投标人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一类医疗器械可不提供，二类仅提供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表；根据国办发〔2017〕41号政策要求“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除外）。
2	投标产品须符合《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的要求	1.提供投标产品的备案凭证。（仅适用于一类医疗器械） 2.提供投标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和注册登记表复印件或国家新颁发的有效注册证复印件。（仅适用于二、三类医疗器械） 3.提供投标产品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仅适用于二、三类医疗器械，进口不提供）

10、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编号	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一级	二级			

评审项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详细评审	报价35% (共同评分因素)	以本次有效供应商中的最低最后报价为评审基准价，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最后报价) ×35分。注：注：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和《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通知》（川财采〔2022〕78号）有关要求，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标。（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财政部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5.0	是
2	详细评审	参数要求54% (技术类评分因素)	供应商响应文件完全满足采购文件“二、技术要求中的“性能及技术参数要求”，得54分；供应商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二、技术要求中的“性能及技术参数要求”中的非实质性要求有负偏离的，按以下方式计算得分：1.一般条款得分=（供应商满足一般条款的数量÷一般条款的总数量）×33分；2.“▲”条款得分=（供应商满足“▲”条款的数量÷“▲”条款的总数量）×21分；3.供应商此项得分=一般条款得分+“▲”条款得分。注：本项所述的条款数量按以下原则计算：（1）无子项的条款：以每项条款为1项进行计算；（2）有子项的条款：以最末级的子项为1项进行计算。	54.0	是
3	详细评审	实施方案10% (技术类评分因素)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①进度计划、②售后服务方案、③培训方案、④应急措施、⑤质量保障措施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上述方案每有一项得2分；每项内容中有一处明显错误或不足的扣0.5分，扣完为止。注：内容有明显错误或不足是指：供应商所提供的方案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方案内容与项目无关，或针对性不强，或存在前后矛盾和明显逻辑错误。	10.0	是

评审 项编 号	一 级 评 审 项	二 级 评 审 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 评审 项
4	详细 评审	节 能 、 环 境 标 志 、 无 线 局 域 网 产 品 1 % （ 共 同 评 分 因 素 ）	列入本次采购清单的响应产品中属于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范围的，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或者无线局域网产品的得0.5分，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不得分。本项最多得1分。注：1、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相应的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为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无线局域网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2、响应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节能产品或者环境标志产品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响应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提供《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对应页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1.0	是

11、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2) 合同定价方式：固定总价

3)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

4) 合同履约地点：内江市中医医院

5)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6)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否

7)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8) 合同支付约定：

1、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

2、付款条件说明：车辆完成上户，且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0.00 %；

9)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应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

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2号)及《内江市财政局关于强化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工作的通知》(内财采〔2022〕33号)的要求、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以及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10)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1、质保期: 车辆改装部分质保期不少于2年, 车载医疗设备质保期不少于3年。保修期内成交供应商负责更换故障零配件, 并负责保修费用。由非人为因素引起的故障均在保修范围内, 成交供应商负责提供保修服务。保修期外, 成交供应商提供终生的维修服务, 且相关配件及人工费用低于平均市场价格向采购人收取。 2、底盘车辆及改装部分按照保修手册保修标准执行。 3、成交供应商需提供培训服务, 确保采购人的操作人员可熟练使用, 使之了解设备的结构, 确保能够进行日常操作及维护保养。 4、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产品维护、维修及抢修, 在质保期内设置7×24小时技术支持热线电话(固话、手机)。如2小时内无法电话解决问题, 中标人维修工程师必须在接到故障报告后24小时内到达采购人现场修理和更换零件, 费用(包括材料)由中标人承担。 5、供应商需提供救护车的生产厂家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并加盖供生产厂家公章予以佐证。

11)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 1、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 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 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 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除非磋商文件特别规定,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 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 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 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 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 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4、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 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2)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 无

13)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 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 除应及时补足货款外, 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 逾期付款超过360天的, 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 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 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 否则, 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 按本条前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 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 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 逾期交货超过30天,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 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 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 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 乙方须在15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 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 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 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 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 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

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14) 合同其他条款：1、必须保证提供的货物(包括零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具有稳定性、可靠性、安全性，并完全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等技术标准。2、供应商所报本项目总价包括：车身价、设备及改装费、运费、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质保期保障等费用（但不包括车辆购置税、交强险、财产险、路桥费、上牌费等采购人使用后产生的费用）。

12、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否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6)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7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以及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采购文件的商务要求、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以及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11) 履约验收标准：1、按照国家救护车行业标准（WS/T 292-2008）中负压救护车的相关标准要求进行验收。2、车载设备按照医疗设备注册产品标准要求进行验收。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